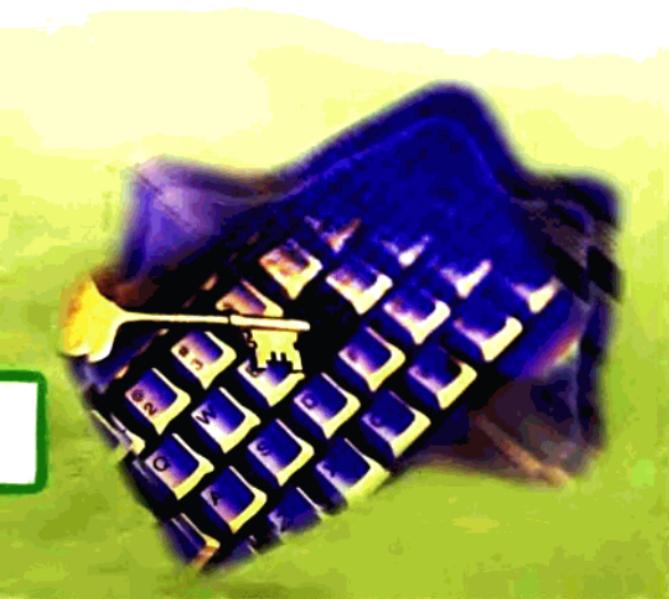


新预算会计

尹慧敏 主编



《新预算会计》编委会

主 编 尹慧敏

副主编 韩 炜 竺美红 于维素

编 委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维素 尹慧敏 邱文琦

张建华 张 翰 竺美红

郭 磊 徐晓雯 韩 炜

前　　言

新预算会计制度将从1998年1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正式实施。为帮助广大预算会计人员学习和理解新制度内容，我们受山东省财政厅委托，根据财政部印发的《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准则（试行）》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编写了《新预算会计》一书。本书对改革后的预算会计制度从基本理论到实际业务做了详尽的阐述，重点突出了其知识性、通俗性和可操作性。全书共分四篇，第一篇是总论；第二篇是财政总预算会计；第三篇是事业单位会计；第四篇是行政单位会计。本书适应各级财政部门、主管部门作为贯彻执行新预算会计制度的培训教材，也可为广大基层预算会计人员自学和科研教学人员教学的参考读物。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于维素、竺美红、邱文琦、徐晓雯、郭磊，竺美红同志对全书进行总纂，本书由山东省财政厅副厅长、山东省预算会计研究会会长尹慧敏同志审定。

本书的编写是在山东财政学院和山东省预算会计研究会直接领导和支持下进行的，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山东省财政厅领导的支持，省财政厅有关处室也给予了很大帮助，在此，我们谨表谢意。

编者

1997年10月

目 录

第一篇 总 论

第一章 预算会计概述	(1)
第一节 预算会计的概念.....	(1)
第二节 预算会计体系的组成和分级.....	(6)
第三节 预算会计的核算原则	(12)
第二章 预算会计的基本核算方法	(17)
第一节 会计要素和会计等式	(17)
第二节 会计科目	(19)
第三节 记账方法	(20)
第四节 会计凭证	(26)
第五节 会计账簿	(34)
第六节 会计报表	(38)

第二篇 财政总预算会计

第三章 财政总预算会计概述	(41)
第一节 财政总预算会计的任务	(41)

第二节 财政总预算会计的会计科目、凭证和帐簿	(43)
第三节 财政总预算会计的一般原则	(48)
第四节 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改革的主要内容	(52)
第四章 财政收入的核算	(55)
第一节 一般预算收入的核算	(55)
第二节 基金预算收入和专用基金收入的核算	(71)
第三节 资金调拨收入的核算	(75)
第五章 财政拨款和财政支出的核算	(79)
第一节 财政拨款的原则	(79)
第二节 财政支出的内容和列报口径	(80)
第三节 预拨款项的核算	(85)
第四节 一般预算支出、基金预算支出和专用基金支出 的核算	(88)
第五节 资金调拨支出的核算	(91)
第六章 货币资金的核算	(94)
第一节 财政性存款的核算	(94)
第二节 有价证券的核算	(97)
第七章 往来款项和预算周转金的核算	(99)
第一节 往来款项的核算	(99)
第二节 预算周转金的核算	(104)
第八章 财政周转金的核算	(106)
第一节 财政周转金的管理原则	(106)
第二节 财政周转金的核算	(108)
第九章 年终清理、结算和结账	(115)

第一节	年终清理和结算	(115)
第二节	年终结账	(123)
第十章	会计报表的编制	(133)
第一节	财政总预算会计报表的种类	(133)
第二节	财政总预算会计报表的编制要求和方法	(135)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审核和汇总	(172)
第四节	会计报表的分析	(175)

第三篇 事业单位会计

第十一章	事业单位会计概述	(178)
第一节	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改革的主要内容	(178)
第二节	事业单位会计的任务	(182)
第三节	事业单位会计的会计科目、凭证和帐簿	(185)
第十二章	收 入	(191)
第一节	事业单位收入概述	(191)
第二节	拨入款项的核算	(196)
第三节	事业收入和经营收入的核算	(200)
第四节	附属单位缴款和其他收入的核算	(205)
第十三章	支 出	(208)
第一节	事业单位支出概述	(208)
第二节	拨出款项的核算	(212)
第三节	事业支出的核算	(215)
第四节	经营支出与专款支出的核算	(222)

第五节	成本费用与销售税金的核算	(225)
第六节	调剂性支出和结转自筹基建的核算	(228)
第十四章	资产	(231)
第一节	事业单位资产概述	(231)
第二节	流动资产的核算	(235)
第三节	对外投资的核算	(256)
第四节	固定资产的核算	(263)
第五节	无形资产的核算	(272)
第十五章	负债	(277)
第一节	事业单位负债概述	(277)
第二节	借入款和预收帐款的核算	(280)
第三节	应付款项的核算	(282)
第四节	应缴款项的核算	(285)
第十六章	净资产	(290)
第一节	事业单位净资产概述	(290)
第二节	基金的核算	(294)
第三节	结余的核算	(300)
第十七章	事业单位会计报表	(306)
第一节	事业单位会计报表的编制	(306)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审核和汇总	(321)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分析	(324)

第四篇 行政单位会计

第十八章 行政单位会计概述	(328)
第一节 行政单位会计的任务.....	(328)
第二节 行政单位会计的科目、凭证和帐簿	(331)
第十九章 行政单位收入的核算	(335)
第一节 领拨经费的核算.....	(335)
第二节 预算外资金收入的核算.....	(338)
第三节 其他收入的核算.....	(341)
第二十章 行政单位支出的核算	(343)
第一节 经费支出的核算.....	(343)
第二节 拨出经费和结转自筹基建的核算.....	(349)
第二十一章 行政单位资产的核算	(351)
第一节 货币资金的核算.....	(351)
第二节 有价证券和暂付款的核算.....	(355)
第三节 库存材料的核算.....	(358)
第四节 固定资产的核算.....	(365)
第二十二章 行政单位负债和净资产的核算	(372)
第一节 负债的核算.....	(372)
第二节 净资产的核算.....	(375)
第二十三章 行政单位的会计报表	(378)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378)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审核、汇总和分析	(384)

附录: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新、旧会计科目对照表	(387)
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新、旧会计科目对照表	(390)
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新、旧会计科目对照表	(39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394)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40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416)
事业单位财务规则	(434)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445)
会计电算化工作规范	(471)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	(482)

第一篇 总 论

第一章 预算会计概述

会计按其核算、反映和监督的对象和适用范围，在我国一般分为两大类。一类是企业会计，主要是用来核算、反映和监督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生产领域和交换（流通）领域里企业经营资金的运动；另一类是预算会计，主要是用来核算、反映和监督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分配领域和消费（社会公共消费）领域里国家财政资金的运动。预算会计是会计体系中的一个独立分支，是会计学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一节 预算会计的概念

一、预算会计的概念

要知道什么是预算会计，首先应认识什么是国家预算。

国家预算是国家的年度财政收支计划。我国的国家预算，是为了实现其职能的需要有计划地集中和分配一部分国民收入的重要工具，是国家的基本财政计划。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

又是国家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进行宏观调节、控制和管理的主要经济手段和经济杠杆。

国家预算为了满足国家有计划地发展社会生产力，增加社会财富，提高人民物质文化水平和巩固国防等的需要，参与一部分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具体地表现为国家预算的收入和支出活动。国家预算收入，反映了国民经济发展的规模和积累水平；国家预算的支出，体现着社会再生产的速度和积累与消费之间的比例关系。可见，国家预算的一收一支，集中反映着国家的方针、政策和宏观决策的要求。特别是党的十四大报告中明确指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由此，国家预算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更为明显。因为国家预算直接集中了相当数量的以货币表现的社会资源，要按照国民经济总需求与总供给在总量上大体平衡和结构上资源优化配置的原则进行再分配，使我国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在国家政策和宏观调控下有秩序地运行，达到充分就业、抑制通胀、稳定经济增长的目的。

国家预算的编制和确定，只是整个预算工作的开始，要顺利地实现国家预算规定的收支任务，还必须认真搞好预算的执行和管理工作。也就是说，还必须组织预算收入的征收和预算支出的执行，这就要借助于会计对预算资金的收支活动进行计量、登记和计算，及时、准确地反映和监督国家预算执行的过程和结果，并且要从中掌握信息、了解进度、发现问题、总结经验、采取措施，不断提高会计核算质量，提高预算管理工作水平。由此可见，预算会计和国家预算的关系是十分密切不可分割的关系，预算会计是预算管理的一个组成部分。

综上所述，预算会计是各级政府财政部门和事业行政单位核算、反映和监督国家预算执行情况的会计。它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对国家预算执行中的预算资金及其他资金收支活动和结果进行完整的、连续的、系统的核算、反映和监督，借以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效益。它是以预算管理为中心的宏观管理信息系统和管理手段，也是各单位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预算会计的对象

预算会计的对象是指其所核算、反映和监督的内容。由于财政部门和事业行政单位在执行预算中的地位、任务和业务活动不同，所以它们的核算对象就有所差别。

财政总预算会计，是各级财政部门代表各级人民政府执行总预算的会计。各级财政部门的任务是有计划地集中一部分国民收入，按照国家的方针、政策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进行再分配。这部分集中的国民收入主要来源于国有经济、集体经济、私营和个体经济、外商投资企业及股份制企业等经济组织向国家上缴的税金、国有资产收益和其他收入等，形成国家预算收入。国家将集中的预算资金通过拨款和支出的形式，有计划地分配给企业、事业、行政、基本建设部门和单位，由它们按照核定的预算和规定的用途，用于基本建设、技术改造、支援农业、发展科教文卫事业、社会福利救济、行政管理和国防等方面需要，形成国家预算支出。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和发展，财政分配格局发生了重大变化，形成了资金来源的多渠道、资金运用的多样化。因此财政总预算会计适应

形势的发展需要，会计核算对象的范围也相应拓宽，既包括预算资金收支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的核算、也包括专用基金和有偿使用的财政周转金等的核算。由此，各级政府财政总预算会计的核算对象，就是以财政部门发生的上述各项经济业务为核算对象，记录和反映财政部门的各项经济活动。

事业、行政单位的主要任务是发展各项社会主义事业和完成国家的行政管理任务。各个事业行政单位为了完成国家规定的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一方面要在核定的单位预算指标范围内，按照需要向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领取预算资金，或按照财务制度规定自行组织一部分或全部收入，形成单位业务活动所需经费；另一方面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开支标准和各项财务制度，办理各项支出，形成单位完成各项业务活动所发生的耗费和开支；收支相抵后净剩余额为事业、行政单位的结余。此外，一些事业单位在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过程中，还要进行成本费用核算等业务。由此可见，事业、行政单位会计核算的对象，就是在执行各级单位预算过程中以发生的上述各项经济业务为对象，记录和反映单位自身的各项经济活动。

三、预算会计改革的主要内容

我国预算会计从建国初期建立以来，经过四十多年的改进和完善，已经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预算会计组织体系和制度体系，形成了比较符合我国国情的预算会计理论和方法，在预算管理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

立和发展，国际交流的增加，财政分配格局和单位财务管理形式都在发生重大变化。在这种情况下原预算会计制度及运行机制，已不适应客观情况发展的要求，预算会计需要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进行改革。由此，财政部颁发新的预算会计制度于1998年1月1日起实施。这次预算会计改革的主要内容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 重新划分预算会计体系

为更有效地实行分类管理，改革后的预算会计体系，在原来预算会计体系的基础上，将单位预算会计分解为事业单位会计和行政单位会计，将原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覆盖范围延伸到乡级预算。

(二) 会计要素由三类改为五类

原预算会计会计要素为资金来源、资金运用和资金结存三类。改革后的预算会计会计要素改为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和支出五类要素。

(三) 改变了记帐方法

为适应市场经济的需要，有利于国内通用和国际交流，将原资金收付记帐法统一改为借贷记帐法。

(四) 改进会计科目设置

新制度对事业、行政单位的预算内、预算外资金，实行统一管理，统一核算；取消事业、行政单位原按全额预算管理、差额预算管理和自收自支管理形式分设的三套单位会计科目改按行政单位会计、事业单位会计各设一套会计科目。

(五) 规范记帐基础

根据预算会计核算的特点和实际需要，采用不同的记帐基础。财政总预算会计和行政单位会计统一实行收付实现制；事业单位会计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和核算要求，分别采用收付实现制或权责发生制。

(六) 改革预算支出列报基础

为了真实反映财政结余和简化会计手续，财政总预算会计对各项包干经费支出的列报基础，由原制度规定的以银行支出数列支改为以财拨款数列支。

(七) 规范财政周转金的会计核算

规范财政周转金的会计核算是整顿和加强周转金管理的重要一环。新的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设置了财政周转金全套科目（七个），能全面反映财政周转金运行情况。

(八) 调整、改进、规范会计报表体系

新制度本着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加强宏观经济管理为前提，对原会计报表体系进行了调整、改进和规范，规定会计报表主要由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情况表及必要的附表、预算执行情况分析说明书等组成。各表的指标及口径，必须首先满足国家对经济宏观管理的需要，同时还要满足各行业和单位管理的工作需要。

第二节 预算会计体系的组成和分级

一、预算会计体系的组成

预算会计是为执行国家预算和预算管理服务的，因此，预算

会计体系的组成是由国家预算体系的组成决定的。根据我国《预算法》规定，国家实行一级政府一级预算，设立中央，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乡、民族乡、镇五级预算。按各级政府所属各部门划分建立的有各级单位预算。因为国家预算有总预算和单位预算之分，所以预算会计也相应地分为总预算会计和单位预算会计。

为更有效地实行分类管理，按照会计主体划分，单位预算会计分为事业单位会计和行政单位会计，加上各级政府财政总预算会计，预算会计体系主要是由各级政府财政总预算会计、事业单位会计和行政单位会计三部分组成。

为讲述方便，财政部门、事业单位和行政单位通称预算单位（下同）。

此外，为了组织和协调各级财政总预算的执行，国家还指定或设置专门机关参与组织和监督国家预算的执行，它们是国库会计和税收征解会计，这些专门机关的会计和总预算会计形成一个相辅相成、互相协作的有机整体，共同参与国家预算执行工作。因此，它们也属于预算会计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

二、预算会计的分级

（一）财政总预算会计的分级

财政总预算会计的分级，是由国家预算的分级所决定的。国家预算由中央到乡（镇）分为五级政府总预算。与此相应，每一级独立的政府总预算都要在政府的财政部门设立财政总预算会计。由此，财政总预算会计分为五级。即中央财政部设立中央财

政总预算会计；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设立省财政总预算会计；设区的市（自治州）财政局设立市（州）财政总预算会计；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财政局设立县财政总预算会计；乡（镇）财政所设立乡（镇）财政总预算会计。

（二）事业、行政单位会计的分级

根据事业、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规定，事业、行政单位会计，根据机构建制和经费领报关系，分为主管会计单位、二级会计单位和基层会计单位三级。

1. 主管会计单位。向同级财政部门领报经费，并发生预算管理关系的，下面有所属会计单位，并向所属会计单位转拨经费的单位为主管会计单位，简称主管单位或一级单位。

2. 二级会计单位。向主管会计单位或上级会计单位领报经费，并发生预算管理关系，下面有所属会计单位，并向所属会计单位转拨经费的单位为二级会计单位，简称二级单位。

3. 基层会计单位。向主管会计单位或二级会计单位领报经费，并发生预算管理关系，下面没有所属会计单位的为基层会计单位，简称基层单位或三级单位。向财政部门领报经费，下面无所属会计单位的单位，视同基层会计单位。

以上三级会计单位实行独立会计核算，单独编报预算和决算，负责组织管理本部门、本单位的全部会计工作。

有的单位人员较少，经费不多，财务收支事项简单，不具备独立核算条件，实行单据报帐制度，即其经费开支可直接以单据向上级单位报帐，本单位不作完整的会计核算，这样的单位称为报销单位或报帐单位。报销单位是不能作为任何一个级次的会计